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08)

二零零七年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減少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4,981	6,858	27%
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	451	580	22%
每股基本溢利	0.261 港元	0.338 港元	23%
每股攤薄溢利	0.260 港元	0.338 港元	23%

董事長致辭

五礦資源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營業額 4,981,200,000 港元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51,000,000 港元。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為 0.261 港元。

自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月向母公司中國五礦集團購入氧化鋁及鋁業務後，大力提升了本集團之業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本公司自一九九五年以來未有向股東派發股息。香港高等法院於今年二月確認本公司之削減股本計劃後，清除了本公司派發股息的最後一個法規上的障礙。為答謝各股東對本公司的信心及長期不斷的支持，董事會議決派發中期股息每股 0.5 港仙。我們認為必需在留存足夠資金支持企業未來的併購活動和回報我們的股東之間，取得一定的平衡。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中國氧化鋁產量約 9,400,000 噸，比去年同期之約 5,900,000 噸增長超過百分之五十。產出之快速增長令氧化鋁價格在二零零六年下半年下調至每噸約人民幣 2,500 元。在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由於氧化鋁需求上升和國內市場的價格調整，氧化鋁價格回升至每噸約人民幣 3,900 元，但仍遠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最高峰時每噸約人民幣 6,500 元為低。雖然預期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國內的氧化鋁產量仍會繼續增長，但鋁冶煉廠的產能增加預期將導致對氧化鋁的需求上升；加上過去數個月原材料，特別是鋁土礦的價格有所上漲，氧化鋁價格將趨平穩。

由於國內氧化鋁的產量增加，令海外進口氧化鋁數量由去年上半年約 3,300,000 噸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 2,700,000 噸。

為應付宏觀經濟環境對氧化鋁價格的沉重壓力和進口國內氧化鋁數量的減少，本集團將透過以下的方法致力維持其盈利能力 (a) 利用 Alcoa 合約確保氧化鋁銷售的利潤率、(b) 致力完成從母公司收購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廣西華銀」）百分之三十三權益和 (c) 提升加工業務之利潤率及回報。

Alcoa 合約讓本集團能夠從現在至二零二七年六月止，以成本加費用計算之價格每年採購最多四十萬噸氧化鋁。合約的安排等同於讓集團擁有本身的鋁土礦資源和氧化鋁提煉能力。正處於建設階段的廣西華銀將從事開採鋁土礦和生產氧化鋁，每年產能約 1,600,000 噸氧化鋁。完成收購廣西華銀後，本集團即可擁有廣西華銀約三份之一的產能，並因此能 (a) 減少本集團對進口氧化鋁的依賴和 (b) 提升本集團的收益和利潤率。

在加工業務方面，今年本集團對華北鋁業有限公司（「華北鋁業」）作進一步注資，為華北鋁業提供額外資金以擴大其鋁加工業務的綜合產能並進一步提升產品質量。本集團於華北鋁業的控股權將由百分之五十一增加至百分之七十三點一九以加強對華北鋁業的控制，集團的目標是透過以更高效率方法降低生產成本，讓華北鋁業現有生產設施發揮更佳營運效益。隨着其產品質素的不斷提升、產品結構的調整及成本的降低，預期華北鋁業盈利能力將持續上升，有助鞏固華北鋁業於鋁箔市場的地位。

本集團計劃於牙買加成立合營企業以發展鋁土礦及氧化鋁提煉設施。現正進行前期可行性評估工作包括勘探鋁土礦的質量和儲存量，預計二零零七年底將有初步評估結果。

本公司之直接控股股東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五礦有色」）在今年增加其於本公司的權益，從而加強其對本集團的絕對控制權，以期進一步發展本集團成爲一家具備資源、貿易和加工的有色金屬綜合企業。

五礦資源具備穩健的財政狀況。本集團對未來的持續投資和發展計劃足證對有色金屬業務充滿信心和發展決心。透過上述發展計劃和策略，我們具備足夠條件去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資產回報率，並爲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長
周中樞

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中期財務資料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按其審閱已確認沒有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本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核數師之獨立審閱報告將會在致公司股東中期報告內刊載。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覽

受到國產氧化鋁供應增加的影響，進口氧化鋁數量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大幅下降。此等轉變對本集團的氧化鋁業務帶來了新的挑戰。

與二零零六年年末前數月相比，雖然氧化鋁價格於二零零七年已出現反彈，但相較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歷史高位仍存在明顯距離。價格上的差距及貿易量的減少令到集團的營業額及利潤有所下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 4,981,200,000 港元及 451,000,000 港元，分別比去年同期下跌 27%及 22%。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每股基本溢利為 0.261 港元，二零零六年同期為 0.338 港元。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的加工業務營業額錄得增長，但貿易業務營業額則出現下降。下表列出各業務板塊的營業額變動情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貿易業務	2,705.1	5,553.2	(2,848.1)	(51)
鋁加工業務	986.1	733.8	252.3	34
銅加工及套管業務	1,487.4	676.7	810.7	120
港口物流服務及其他工業項目	4.0	3.8	0.2	5
板塊間交易抵銷	(201.4)	(109.1)		
總計	4,981.2	6,858.4	(1,877.2)	(27)

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帶動對鋁及銅產品的需求，尤其是建築、運輸、包裝、印刷及能源行業。受到有關需求增長的刺激，本集團的鋁及銅加工業務營業額分別增加約 34%及 120%。然而，由於進口氧化鋁需求減少及價格回軟，集團的貿易業務下跌 51%。與去年同期比較，集團總營業額下降 27%。

毛利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 561,7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46%，主要由於營業額及毛利率減少所致。

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 15.1% 下降至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 11.3%，原因主要在於：(i) 銅加工業務佔集團總營業額比重有所增加，惟其毛利率未及集團的其餘業務；(ii) 二零零六年上半年國內氧化鋁價格正處於異常高位，集團氧化鋁貿易業務因而受惠，氧化鋁平均售價遠高於其他時期；及 (iii) 隨着若干長期銷售合同於二零零六年完結，集團面對氧化鋁價格下滑的調節能力受到影響。

銷售費用

集團的銷售費用主要包括港口費用、裝卸及包裝費用、檢查費、運輸費及僱員成本，共計減少 24% 至 41,000,000 港元。有關減少與營業額減少比率相若。銷售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維持穩定，與往年一樣均為 0.8%。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費用 72,5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16%。減少原因主要由於因二零零六年四月授出購股權而產生的以股份作基礎付款減少所致。有關付款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為 300,000 港元，去年同期為 21,300,000 港元。因為營業額下降及若干固定費用的影響，行政費用與營業額比率由 1.3% 上升至 1.5%。

氧化鋁採購權價值重估

根據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獨立評估結果，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沖回氧化鋁採購權減值準備 257,600,000 港元。有關重估乃因為市場預測及氧化鋁價格自上次評估後出現轉變而作出的(上次評估時間為二零零六年第三季度末市場價格處於極度低迷時候)。

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虧損

於期內，集團就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變動錄得虧損 182,000,000 港元。按照適用的會計準則 (HKAS 39)，該等公允值變動應於其發生時間的會計期間計入或自損益表中扣除。為了避免此會計處理對業績產生波動影響，集團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放棄可換股債券的現金結算選擇權 (以現金代替交付股份予債券持有人的選擇權)。在取消現金結算選擇權後，按照適用的會計準則 (HKAS 32)，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將被列作資本儲備，其公允值變動(如有)將不再對集團的業績構成影響。以上的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變動產生的虧損沒有對本集團期內的現金流及各方面運作造成影響。

假如不包括該等公允值虧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調整後每股基本溢利為 0.366 港元。

其他溢利/(虧損)淨額

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上半年錄得其他溢利淨額 20,500,000 港元，去年同期為其他虧損淨額 42,500,000 港元。主要變動為鋁遠期合約淨虧損從 87,900,000 港元減少至 30,000,000 港元。期內，集團進行鋁遠期合約交易目的在於對參照倫敦金屬交易所的鋁價格訂價之氧化鋁銷售所面對的價格下跌風險作出對沖。概括而言，相較於去年同期，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鋁價格波幅大為縮窄，集團就鋁遠期合約的對沖虧損因此大減。

財務成本淨額

財務成本淨額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 48,700,000 港元至 58,200,000 港元。增加主要由於：(i) 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就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發行的零息可換股債券計提名義利息 42,600,000 港元；及(ii) 集團鋁及銅加工業務增長導致流動資金及財務費用相應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由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的 11,400,000 港元增至二零零七年上半年的 20,800,000 港元。主要增長來自中金鎳業有限公司(「中金鎳業」)及青島美特容器有限公司(「青島美特」)，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兩公司分別為本集團提供了 18,700,000 港元及 2,000,000 港元稅後利潤貢獻。

中金鎳業的鎳貿易業務淨利潤於期內增加超過四倍，這是由於鎳精礦貿易量增加及平均售價上升所致。

青島美特的鋁罐生產業務於去年同期錄得虧損，但透過加強市場營銷及降低生產成本等措施，其業務已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轉虧為盈。

業務板塊分析

本集團業務主要分為四大板塊：(1) 貿易業務；(2) 鋁加工業務；(3) 銅加工及套管業務；及(4) 港口物流服務及其他工業項目。

貿易業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貿易業務佔本集團對外營業額 50% (二零零六年: 79%)，並提供 670,400,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 851,700,000 港元)營運溢利貢獻。期內，氧化鋁及鋁錠為主要的貿易產品，分別佔此業務板塊 75%及 25%的營業額。

相對於二零零六年的大幅波動，二零零七年上半年國內氧化鋁價格的波幅大為收窄。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氧化鋁價格曾一度升至歷史高位約每噸人民幣 6,500 元，但又急速下挫至年末每噸約人民幣 2,500 元的低水平。至二零零七年第一季，氧化鋁價格急速反彈並於約每噸人民幣 3,900 元的價格找到支持，第二季價格略為回軟，徘徊於每噸人民幣 3,600 元至 3,900 元之間。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氧化鋁平均售價為每噸 442 美元(或約人民幣 3,430 元)(不含稅，下同)，與二零零六年下半年的每噸 445 美元(或約人民幣 3,453 元)相若，但仍與二零零六年上半年相差很遠。

貿易量方面，國產氧化鋁大增令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進口氧化鋁需求出現大幅下降。

下表為本集團各期之氧化鋁貿易銷售量、營業額及平均售價摘要。

氧化鋁貿易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上半年		下半年	上半年
銷售量	(千噸)	543	885	1,042	
營業額	(百萬港元)	1,874	3,071	4,553	
平均銷售價	(美元*/噸)	442	445	560	
	(人民幣元*/噸)	3,430	3,453	4,346	

* 就表述而言，美元與人民幣之間的匯率乃按 1 美元兌人民幣 7.76 元換算，美元與港元之間的匯率乃按 1 美元兌 7.80 港元換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集團的鋁錠貿易量約為 37,000 噸，營業額約 628,900,000 港元。

鋁加工業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鋁加工業務佔集團對外營業額 20% (二零零六年: 11%)，並提供 31,800,000 港元 (二零零六年: 19,400,000 港元)營運溢利貢獻。

數年來的生產設備更新及改造為集團鋁加工業務帶來可觀增長。於二零零七年上半年，有關業務的銷量及產量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 26%及 17%。

二零零七年首六個月的銷量達 39,708 噸，去年同期為 31,449 噸。增長速度最快的產品為毛料卷材，其次為雙零箔。毛料卷材為產自鋁錠的中間產品，經再加工後可產成雙零箔作多種用途。雙零箔則廣泛用於產品包裝方面，如香煙、葯物及朱古力。

銅加工及套管業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業務板塊佔集團營業額 30% (二零零六年: 10%)，並提供 36,000,000 港元 (二零零六年: 25,100,000 港元)營運溢利貢獻。

本集團透過其持有 36%權益的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經營銅加工業務，該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為集團提供 33,700,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 22,700,000 港元)營運溢利貢獻。受到電纜、電線及通訊行業需求增長的帶動，銅杆及銅線銷售量同比分別增加 28%及 135%。銷量的增長及邊際利潤的提高令期內有關業務的利潤顯著上升。

可撓金屬套管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為本集團提供 2,300,000 港元 (二零零六年: 2,400,000 港元)營運溢利貢獻。由於行內價格競爭日趨激烈，銷量增長所帶來的貢獻幾被邊際利潤的下降所抵銷。

其他財務資料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繼續維持強勁的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總資產及股東應佔權益分別增加 9.3%及 23.7%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 8,882,900,000 港元及 5,228,000,000 港元。流動比率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8 倍上升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 2.3 倍。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淨現金盈餘為 718,300,000 港元，由現金及銀行存款 2,630,400,000 港元減去總借款 1,912,100,000 港元(包括銀行貸款 941,300,000 港元、以貼現票據獲得的銀行墊款 382,600,000 港元及可換股債券 588,200,000 港元)組成。為此，淨債務比率(即總貸款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再除以股東應佔權益)並不適用。

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為 2,630,400,000 港元，主要幣種為：港元(46%)、人民幣(31%)、美元(22%)及其他貨幣(1%)。

於期內，集團的銀行貸款由 1,367,900,000 港元減少至 1,323,800,000 港元，主要由於還款所致。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結構如下：

- (1) 54%為人民幣貸款，46%為美元貸款;
- (2) 59%為定息貸款，41%為浮息貸款;
- (3) 52%為一年內到期貸款，8%為一至兩年內到期貸款，40%為兩至五年內到期貸款。

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項目

(a) 可出售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沒有增加或出售其持有的澳華黃金有限公司(一家於澳洲作第一上市，於香港作第二上市的黃金礦業公司)股票。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持有約 10,000,000 股澳華黃金有限公司股票，價值約 373,400,000 港元，期內減值約 17%。

(b) 出售投資物業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集團出售若干位於澳門價值為 2,200,000 港元的投資物業，實現利潤 100,000 港元。

(c) 出售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集團出售其於葫蘆島東方銅業有限公司持有的 30%股本權益，並實現利潤 1,400,000 港元。由於集團已於以往年度作出全數準備，出售此項投資並沒有對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不良影響。

(d) 收購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集團公佈就其以人民幣 72,900,000 元(相等於約 75,100,000 港元)作價收購華北鋁業的額外 16.31%權益及以現金提供股本投資人民幣 98,800,000 元(相等於約 101,800,000 港元)予華北鋁業訂立協議。該等交易之完成尚待有關機構的批准，預計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底時完成。

華北鋁業現為本集團持有 51%權益的附屬公司，從事鋁加工業務。以上交易完成後，本集團於華北鋁業持有的權益將會增至 73.19%，此將有助於提升本集團於華北鋁業擴展後的鋁加工業務在執行業務策略時的靈活性及效率。

除以上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沒有收購或出售重大投資。

股本及可換股債券

期內，本公司就可換股債券的轉換發行 104,273,486 股普通股及就購股權的行使發行 500,000 股普通股。為此，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發行股本增至約 90,961,000 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發行本金合共 1,000,000,000 港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其中約 30.5% (或以本金計 305,000,000 港元)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轉換作本公司的普通股，約 69.5% (或以本金計 695,000,000 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仍未作出轉換。

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或然負債自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並沒有出現重大改變。

資本開支及承擔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約為 8,600,000 港元，主要用於擴充及提升鋁加工業務的生產設備。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 325,100,000 港元，其中 176,900,000 港元為以上段落提及關於收購華北鋁業的股本權益及新增股本投資，餘下 148,200,000 港元主要用於擴充本集團加工業務的生產設備。

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以下資產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其對本集團提供的銀行額度的擔保:

- (1) 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中礦氧化鋁有限公司（「中礦氧化鋁」）之全部股權及中礦氧化鋁之全部資產；
- (2) 本集團帳面淨值總額約272,200,000港元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使用權以及存貨；及
- (3) 銀行存款約42,500,000港元。

風險管理

本集團沒有且嚴禁利用衍生工具作投機用途。本集團採納與二零零六年相若的政策以減低因營運業務而產生的商品價格、利率及外幣匯兌風險。

(a) 商品價格風險

為減低其氧化鋁貿易業務面對的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訂立若干鋁遠期合約。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按照該等鋁遠期合約條款，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出售12,000噸鋁及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出售17,500噸鋁。

(b) 利率風險

為能在市場利率波動的情況下仍能維持本集團利息支出的穩定，集團安排了利率掉期以對沖浮息銀行貸款的利率變動風險。

(c)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是以美元、人民幣及澳元進行。只要美元與港元的掛鈎繼續維持，集團並不預期會就港元或美元進行的交易承擔重大的匯兌風險。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集團約89%的營業額是以人民幣結算。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國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應佔淨資產值2,155,000,000港元乃按人民幣換算。人民幣與港元或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業績表現產生影響。如二零零六年一樣，本集團已為減低一項每年400,000噸供貨量的長期採購合同項下的氧化鋁採購成本之澳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風險訂立外幣遠期合約。

股息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頒令確認本公司的股本削減，由取消本公司特別資本儲備帳及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帳而產生的進帳額合共約 889,800,000 港元已用作抵銷本公司的累計虧損。自此，本公司已擁有容許派付股息的股本架構。然而，未來股息(如有)的宣派或派付將取決於董事會的決定及視乎(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運作、資本需求及盈餘、一般財務狀況、法律及合同條款制約以及其他董事會視作相關的因素。現時，本公司尚未採納既定的派息政策。

董事會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建議派發每股 0.5 港仙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 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 2,517 名僱員(不包括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的僱員)，其中香港 16 名，中國大陸 2,489 名及澳洲 12 名。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為 50,800,000 港元。

本集團繼續採納以市場慣例為基準之薪酬政策，並透過與表現掛鉤獎賞鼓勵員工。此外，集團亦不時舉辦內部培訓，並提供獎賞及鼓勵以提升員工的個人成長及職業技能發展。

簡明綜合中期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4,981,210	6,858,440
銷售成本		<u>(4,419,491)</u>	<u>(5,820,956)</u>
毛利		561,719	1,037,484
銷售費用		(40,957)	(53,822)
行政費用		(72,480)	(86,124)
氧化鋁採購權減值準備沖回	3	257,622	-
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虧損	17	(182,032)	-
其他收入淨額	4	9,415	10,614
其他溢利/(虧損)淨額	5	<u>20,498</u>	<u>(42,499)</u>
營運溢利	6	553,785	865,653
財務成本淨額	7	(58,239)	(9,48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u>20,818</u>	<u>11,388</u>
所得稅前溢利		516,364	867,561
所得稅支出	8	<u>(60,214)</u>	<u>(283,593)</u>
本期溢利		<u>456,150</u>	<u>583,968</u>
可分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51,026	579,649
少數股東權益		<u>5,124</u>	<u>4,319</u>
		<u>456,150</u>	<u>583,968</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溢利	9		
- 基本		<u>0.261 港元</u>	<u>0.338 港元</u>
- 攤薄		<u>0.260 港元</u>	<u>0.338 港元</u>
每股中期股息	10	<u>0.5 港仙</u>	<u>-</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	524,774	538,892
投資物業	11	7,390	9,590
土地使用權	11	15,609	16,053
在建工程	11	10,878	4,57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1,570	47,885
氧化鋁採購權	11	2,815,801	2,622,149
長期應收款項		98,880	-
可出售金融財產		373,430	450,933
遞延所得稅項資產		18,090	19,915
		<u>3,936,422</u>	<u>3,709,993</u>
流動資產			
存貨		678,639	598,579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12	1,245,718	937,8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385,971	163,406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		2,744	7,779
金融衍生工具		3,025	818
已抵押銀行存款		42,539	38,2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87,888	2,668,075
		<u>4,946,524</u>	<u>4,414,756</u>
總資產		<u>8,882,946</u>	<u>8,124,749</u>

簡明綜合中期資產負債表 (續)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屬於本公司股東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13	90,961	85,722
儲備		<u>5,137,004</u>	<u>4,139,659</u>
		5,227,965	4,225,381
少數股東權益		<u>231,553</u>	<u>220,206</u>
總權益		<u>5,459,518</u>	<u>4,445,58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5,363	25,824
金融衍生工具		-	7,9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4,476	163,572
銀行貸款		539,370	-
可換股債券	17	<u>588,210</u>	<u>980,137</u>
		<u>1,297,419</u>	<u>1,177,50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18	861,067	642,318
應計費用、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360,139	365,387
以貼現票據獲得之銀行墊款		382,554	295,69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款		1,033	1,506
金融衍生工具		47,871	58,853
所得稅負債		71,465	65,728
銀行貸款		<u>401,880</u>	<u>1,072,170</u>
		<u>2,126,009</u>	<u>2,501,661</u>
總負債		<u>3,423,428</u>	<u>3,679,162</u>
總權益及負債		<u>8,882,946</u>	<u>8,124,749</u>
淨流動資產		<u>2,820,515</u>	<u>1,913,09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756,937</u>	<u>5,623,088</u>

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須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新準則、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則除外。須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實行的新準則、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金融工具: 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7 號	採用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9 號「惡性通脹經濟財務報告」之重列處理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8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2 號之範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9 號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10 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此等新準則、現行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於本期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沒有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尚未正式生效之新/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集團現正就此等新/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進行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 23 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	經營分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11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 12 號	股務經營權安排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便更公允地呈列本集團之業務。

2. 分部資料

按業務分類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業務包括下列主要業務板塊：

貿易業務	:	氧化鋁及其他有色金屬貿易
鋁加工業務	:	生產及銷售鋁箔及鋁型材
銅加工及套管業務	:	生產及銷售銅杆、銅線及套管
港口物流服務及其他工業項目	:	港口物流服務包括報關、裝卸及包裝氧化鋁，以及於中國連雲港港口收發氧化鋁；及 其他工業項目包括生產及銷售鋁罐及電解銅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鋁加工 業務 千港元	銅加工及 套管業務 千港元	港口物流 服務及其他 工業項目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板塊間 交易抵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對外銷售	2,505,857	985,479	1,487,399	2,475	-	-	4,981,210
板塊間銷售	199,283	640	-	1,514	-	(201,437)	-
營業額	2,705,140	986,119	1,487,399	3,989	-	(201,437)	4,981,210
各板塊業績	670,382	31,766	35,959	858	7,585	(10,733)	735,817
可換股債券公 允值虧損							(182,032)
財務成本淨額							(58,239)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	-	-	20,818	-	-	20,818
所得稅支出							(60,214)
本期溢利							456,150
少數股東權益							(5,124)
本公司權益持 有人應佔溢利							<u>451,026</u>

2. 分部資料 (續)

按業務分類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貿易 業務 千港元	鋁加工 業務 千港元	銅加工及 套管業務 千港元	港口物流 服務及其他 工業項目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 千港元	板塊間 交易抵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對外銷售	5,449,245	731,724	676,719	752	-	-	6,858,440
板塊間銷售	104,015	2,061	-	3,042	-	(109,118)	-
營業額	5,553,260	733,785	676,719	3,794	-	(109,118)	6,858,440
各板塊業績	851,721	19,442	25,062	1,879	(27,652)	(4,799)	865,653
財務成本淨額							(9,480)
應佔聯營公司 溢利減虧損	-	-	8,609	2,779	-	-	11,388
所得稅支出							(283,593)
本期溢利							583,968
少數股東權益							(4,319)
本公司權益持 有人應佔溢利							579,649

按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中國，小部份營業額來自其他地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 千港元	盈利貢獻 千港元	營業額 千港元	盈利貢獻 千港元
中國	4,807,265	540,956	6,056,345	910,829
其他	375,382	22,277	911,213	129,697
板塊間交易抵銷	(201,437)	(1,514)	(109,118)	(3,042)
合計	4,981,210	561,719	6,858,440	1,037,484

3. 氧化鋁採購權減值準備沖回

因應市場預測及氧化鋁價格的轉變，本集團聘請了獨立專業評估師對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氧化鋁採購權進行評估。根據有關評估結果，本公司董事決定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沖回氧化鋁採購權減值準備 257,622,000 港元。

4.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款減值準備沖回	3,658	5,104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626	1,235
- 應收聯營公司款	32	3,869
銷售副產品及其他服務收入	2,236	2,095
遞延收入攤銷	1,206	1,154
其他	2,315	2,261
	<u>9,415</u>	<u>10,614</u>

5. 其他溢利/(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金融衍生工具淨(虧損)/ 收益	(30,046)	(87,928)
- 鋁遠期合約	(30,454)	(99,621)
- 銅期貨合約	(699)	-
- 鋁期權	-	10,613
- 外匯遠期合約	1,107	1,080
匯兌收益淨額	47,933	3,42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	1,364	(14)
出售聯營公司收益	1,360	-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100	-
出售可出售金融財產收益	-	33,929
確認負商譽	-	8,087
其他	(213)	(1)
	<u>20,498</u>	<u>(42,499)</u>

6. 營運溢利

營運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員工支出(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50,789	67,639
攤銷		
- 氧化鋁採購權(不包括計入存貨之資本化金額)	43,891	216,437
- 土地使用權	925	817
折舊	32,038	28,332
物業經營租賃租金	2,036	2,151

7.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務成本		
-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55,043)	(43,461)
-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可換股債券利息	(42,627)	-
- 利率掉期公允值(虧損)/收益	(2,583)	15,898
	(100,253)	(27,563)
財務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2,014	18,083
財務成本淨額	(58,239)	(9,480)

8.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期內並無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沒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二零零六年：無)。源自其他司法權區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而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所得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6,580)	(155,644)
海外所得稅	(1,508)	(22,515)
	<u>(78,088)</u>	<u>(178,159)</u>
遞延所得稅進帳/(支出)	17,874	(105,434)
所得稅支出	<u>(60,214)</u>	<u>(283,593)</u>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舉行的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已獲批准及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在新企業所得稅法的眾多改動中，其中一項為有關於將國內投資及國外投資的企業的所得稅率統一為 25%。此項改變將減低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以後的所得稅支出。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的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以上中國所得稅稅率變動對本集團的估計影響如下：

- (i)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遞延所得稅進帳額增加約 34,826,000 港元；及
- (i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減少 4,828,000 港元及 39,654,000 港元。

9. 每股溢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 451,026,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579,649,000 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30,047,677(二零零六年：1,714,440,521 股)股計算。

9. 每股溢利(續)

(b) 攤薄

每股攤薄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溢利及就期內已授出且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而作出調整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已發行且尚未轉換的可換股債券之潛在普通股為反攤薄影響。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451,026</u>	<u>579,649</u>
	股數	股數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30,047,677	1,714,440,521
已授出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	2,498,920	-
調整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32,546,597</u>	<u>1,714,440,521</u>
每股攤薄溢利	<u>0.260 港元</u>	<u>0.338 港元</u>

為對本集團期內的營運表現有更清楚的了解，以下列出經調整後的每股基本溢利(不包括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虧損)作為參考之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451,026	579,649
調整:		
- 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虧損	182,032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可換股債券公允值虧損)	<u>633,058</u>	<u>579,649</u>
	股數	股數
調整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以上附註 9(a))	<u>1,730,047,677</u>	<u>1,714,440,521</u>
經調整後的每股基本溢利	<u>0.366 港元</u>	<u>0.338 港元</u>

10. 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每股 0.5 港仙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計算，估計股息總金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股息每股 0.5 港仙 (二零零六年：無)	<u>9,096</u>	<u>-</u>

11. 資本開支

	物業、機器 及設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在建工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氧化鋁 採購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38,892	9,590	16,053	4,576	2,622,149
增加	2,428	-	-	6,164	-
折舊及攤銷	(32,038)	-	(925)	-	(63,970)
減值(準備)/準備沖回	(230)	-	-	-	257,622
匯兌差異	16,255	-	481	138	-
出售	(533)	(2,200)	-	-	-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524,774</u>	<u>7,390</u>	<u>15,609</u>	<u>10,878</u>	<u>2,815,801</u>

12.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大部份貿易業務的銷售乃按收取客戶款項後始作付運的條款進行，其餘金額則以信用證支付。鋁加工業務及其他工業項目的銷售則以 30 至 90 天帳期進行。貿易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千港元	%
貿易應收款				
少於 6 個月	323,229	83	275,199	81
6 個月 - 1 年	4,682	1	2,583	1
1 年以上	60,712	16	63,094	18
	<u>388,623</u>	<u>100</u>	<u>340,876</u>	<u>100</u>
減: 應收款減值準備	(62,577)		(65,144)	
貿易應收款淨額	<u>326,046</u>		<u>275,732</u>	
應收票據 (註)	<u>919,672</u>		<u>662,158</u>	
	<u>1,245,718</u>		<u>937,890</u>	

註：應收票據於6個月內到期，其中約785,29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54,968,000港元）已貼現予銀行或已背書予供應商。

13.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 0.05 港元普通股	<u>6,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每股 0.05 港元普通股	1,714,441	85,722
可換股債券轉換作普通股	104,273	5,214
行使購股權	500	25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819,214</u>	<u>90,961</u>

14.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兩個購股權計劃。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乃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則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採納，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期滿。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按以上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		一九九四年購股權計劃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725	23,500,000	3.115	6,030,000
行使		(500,000)		-
限期屆滿		-		(6,030,0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2.725	<u>23,000,000</u>	3.115	<u>-</u>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約 311,000 港元(二零零六年: 21,347,000 港元) 乃按二零零四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若干購股權之歸屬情況於損益表中扣除。

15. 股本重組

二零零七年一月本公司向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遞交一份尋求法院確認取消本公司特別資本儲備帳及削減本公司股份溢價帳用以抵銷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的累計虧損之呈請。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法院頒令確認取消本公司特別資本儲備帳 125,374,000 港元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帳削減 764,428,000 港元。

16. 特別資本儲備

就以上附註 15 內提及的股本重組，本公司於提交法院的呈請內作出承諾，只要任何於以上股本重組生效日已存在之本公司債務、負債或對本公司的索賠仍未清還，本公司將會將以下金額撥作特別儲備(「特別儲備」)：

- (i) 所有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以上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間算入本公司的留存溢利(如有)；
- (ii) 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若干附屬公司投資、上市證券、物業及貸款或應收款有關的任何超出計提準備後價值之回收或減值虧損之沖回；及
- (iii) 相等於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若干尚未歸屬的購股權之公允值變動金額。

特別儲備的進帳金額不可視為已實現利潤。就香港公司法第 79C 節而言，其應視為本公司的不可分派儲備。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按以上承諾規定計入本公司之特別儲備金額約有 2,878,000 港元。

17. 可換股債券

(a) 確認含現金結算選擇權之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七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First Harvest Limited（「First Harvest」）發行本金總額 1,000,000,000 港元之零息擔保可換股債券。各持有人有權自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七日或以後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止以每股 2.925 港元（在若干情況下需作調整）之起始換股價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 0.05 港元之股份（「換股權」）。除非之前已被贖回、轉換或收購及註銷，債券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七日（「到期日」）以本金額之 127.236%贖回。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或之後任何時間，惟不少於到期日前七個營業日，倘本公司股價為該提早贖回金額除以換股比率之 130%或以上，本集團可以提早贖回全部而非部份債券（「強制選擇權」）。該換股比率等於每份債券之本金額除以當時之換股價。

由於本集團擁有以現金代替送付股份予行使轉換權的債券持有人之選擇權（「現金結算選擇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及 39 號之規定，換股權及強制選擇權因而列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並通過損益以公允值列帳。

債務部分則為確認嵌入式衍生工具後的剩餘值，並於日後以攤銷成本列帳。利息支出乃以實際利息法對債務部分按 12.83%之實際利率計算。

(b) 確認不含現金結算選擇權之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本公司通過取消現金結算選擇權之決議。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 First Harvest與債券信託人為此訂立補充信託契約。由於現金結算選擇權之取消，含現金結算選擇權之債券（「舊債券」）已被註銷，不含現金結算選擇權之債券（「新債券」）則已被確認。截至註銷日，本集團就舊債券確認額外公允值虧損 113,048,000 港元。

新債券被列作含資本部分的可換股債券。新債券分為資本部分及債務部分，後者於確認時以公允值計算，日後按攤銷成本列帳。

新債券的公允值乃根據年期相若但不可轉換作股份之同等債券的指示收益率，使用 9.1% 年利率折現現金流量計算。

由於註銷舊債券及其後確認新債券，本集團就可換股債券錄得 68,984,000 港元之淨虧損。

新債券的利息支出乃以實際利息法對債務部分按 9.1%之實際利率計算。

17.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		期內公允值 虧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債務部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衍生 工具部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75,837	304,300	-
可換股債券利息支出	42,627	-	-
註銷舊債券前之公允值虧損	1,140	111,908	113,048
註銷舊債券及確認新債券時之公允 值虧損/(溢利)	124,714	(55,730)	68,984
確認新債券時轉入可換股債券資本 儲備	-	(360,478)	-
行使轉換權(註)	(256,108)	-	-
	<u>588,210</u>	<u>-</u>	<u>182,032</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截至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u>588,210</u>	<u>-</u>	<u>182,032</u>

註：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金總額 305,000,000 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按每股 2.925 港元之轉換價轉換為 104,273,486 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

18.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		%
貿易應付款				
少於 6 個月	439,623	98	245,173	95
6 個月 - 1 年	2,748	1	4,134	2
1 - 2 年	3,493	1	7,767	3
2 年以上	106	-	102	-
	<u>445,970</u>	<u>100</u>	<u>257,176</u>	<u>100</u>
以背書票據償付之貿易應付款	402,737		259,269	
應付票據	<u>12,360</u>		<u>125,873</u>	
	<u>861,067</u>		<u>642,318</u>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5港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五日或前後派付予在二零零七年十月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七年十月四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透過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對本公司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以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惟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E.1.2 條有關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者除外。由於其它業務安排，董事會主席未能出席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將盡力出席本公司日後舉行之所有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鴻儒先生、陳維端先生及丁良輝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宗慶生先生。丁良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該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和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寬鬆。

經向所有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操守準則內所規定的標準。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佈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minmetalsresources.com）。本公司的二零零七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將於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徐惠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徐惠中先生、王立新先生及任鎖堂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周中樞先生（主席）、沈翎女士、張壽連先生、宗慶生先生及崔虎山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鴻儒先生、陳維端先生及丁良輝先生。